

# 钓鱼台消防工程规划及方案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 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设计人(乙方): 陕西蓝盾伟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钓鱼台消防工程规划及方案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设计依据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初步设计方案、原设计图纸及设计要求等相关资料。

2、国家及---市相关的技术规范、规定与标准。

## 第二条 设计内容及要求

### 1、设计内容

负责完成:项目前期调研与分析;初步设计及专家评审;施工图设计;施工技术指导等工作。

### 2、设计要求

2.1 满足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及行业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

2.2 要求设计方自签订合同后根据合同条款所规定的时间交付完整的设计成果(含图纸);

2.3 设计方案应能通过省文物消防设计评审。

## 第三条 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项目设计费为贰拾贰万陆仟玖佰元整 (¥226900.00)元整，该设计费用已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设计工作所发生的一切税金和费用等。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合法发票，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

#### 2、设计费支付进度

施工设计通过省文物主管机关组织的方案评审后支付 50%；若评审未通过，乙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无偿修改并重新提交，直至通过评审；因乙方设计质量问题导致超过 2 次评审未通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20% 支付违约金。”竣工验收完成后剩余部分一次性付清。

#### 第五条 双方责任

##### 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需求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响应(相关资料及文件)，若未及时响应，则乙方交付设计文件时间相应顺延。

2、甲方变更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较大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在未签合同前经由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根据与合同内容相关度协商计费。



3、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乙方按要求提前交付，甲方应根据乙方提前投入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4、甲方应保护乙方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等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5、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地方有关建筑法规、标准进行设计。

#### 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并对其设计成果负责。

2、乙方应按本合同要求的时间、内容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设计成果；设计变更及设计修改应在10个工作日内出图并提交甲方。

3、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国家和地方规定送审相关设计图纸，并对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修改、调整与补充。乙方应在接到《审查意见书》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将修改意见及相应的修改图纸或设计变更送施工图审查单位复审，由于相关主管单位审查未通过造成反复修改，工期相应顺延。因乙方设计质量问题导致审查未通过的次数超过2次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不接触合同每超 1 次扣减设计费 10%。

4、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5、本合同中的专业设计内容如须由乙方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应提交专业设计单位资料给甲方，并经得甲方同意。

6、乙方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

7、乙方应指定专人负责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技术配合工作，根据需要提供现场服务。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解约责任：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包括甲方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不予补偿，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额 40%的违约金。

2、超时付款：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按应承担支付该付款的 2%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

3、超时交图：由于乙方自身原因，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扣减设计费 300 元，



超过 10 天仍未交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按合同价款 20% 赔付甲方。变更未按规定按时间出图的，每延误一天扣减设计费 200 元，超过 10 天仍未交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按合同价款 20% 赔付甲方。

4、设计质量：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根据设计错误的性质、程度和造成的实际损失按下列方法进行赔偿：

(1) 如因设计错误造成甲方实际经济损失（如返工、材料报废等），经甲方、施工单位、乙方、监理单位四方确认，由乙方按实际增加费用进行赔偿。

(2) 因设计原因发生工程质量事故，造成经济损失，由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裁定，设计单位承担事故责任，并按损失程度支付赔偿金，同时无偿提供善后服务。

5、未能提供设计服务：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指派专人负责本工程的施工技术配合工作及现场服务，如换人必须通知甲方同意。如指派人员不履行服务约定，我方视情况扣减设计费。

#### 第七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 附则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即生效。

2、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陕西蓝盾伟业安  
全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宝鸡市陈仓区高新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  
的大道 569 号科创中心 A 座 团结南路 12 号西安国际人才大厦  
B 座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唐  
延路支行

帐 号：

帐 号：

61001923900052503679

日期： 年 月 日

